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6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ZOWEE TECHNOLOGY CO., LTD.)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新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从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从雄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97,922,449.06	647,729,880.41	647,729,880.41	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915,040.24	-22,420,468.05	-22,386,749.48	-2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556,918.07	-42,962,113.91	-42,936,192.30	2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724,020.64	200,345,863.43	200,345,863.43	-148.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40	-0.040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40	-0.040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1.13%	-1.13%	-0.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869,578,689.16	3,748,974,318.07	3,016,786,322.80	-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9,472,127.68	1,965,236,302.15	1,387,418,529.37	-2.0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56 号），该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指出卓翼科技公司“收入成本核算不规范”和“政府补助财务处理不正确”。公司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成立专项小组开展全面自查工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受影响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4,29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23,451.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222.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41,547.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7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1,165.64	
合计	5,641,877.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传武	境内自然人	16.87%	97,317,172	0	质押	95,753,930
					冻结	97,317,172
陈方方	境内自然人	4.24%	24,465,825	0		0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9,812,924	0		0
深圳市上元星晖电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8,913,949	0		0
深圳市中科祥瑞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4,475,097	0		0

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3,809,200	0		0
张晓光	境内自然人	0.63%	3,658,200	0		0
杜海	境内自然人	0.56%	3,202,700	0		0
宋新义	境内自然人	0.53%	3,071,300	0		0
陈冰	境外自然人	0.53%	3,034,4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夏传武	97,317,172	人民币普通股	97,317,172			
陈方方	24,465,825	人民币普通股	24,465,825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812,924	人民币普通股	9,812,924			
深圳市上元星晖电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8,913,949	人民币普通股	8,913,949			
深圳市中科祥瑞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75,097	人民币普通股	4,475,0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9,200			
张晓光	3,6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8,200			
杜海	3,20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2,700			
宋新义	3,07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1,300			
陈冰	3,0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报告期内，夏传武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中深圳市上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深圳市上元星晖电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上元星晖 1% 股份，上元星晖全体合伙人委托上元资本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上元星晖执行合伙事务，故认定上元资本与上元星晖为一致行动人。股东陈方方和股东陈冰系兄弟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股东陈方方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4,283,525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2,300 股；股东张晓光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58,2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股东宋新义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961,3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0,000 股；股东陈冰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815,6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18,800 股；前 10 名其他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p> <p>以上股东中，股东陈方方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增加 912,400 股，普通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增加 8,100 股；股东张晓光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增加 1,751,000 股；股东宋新义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增加 2,961,300 股，普通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增加 110,000 股；股东陈冰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无变化，普通账户持股数量较期初增加 214,100 股。</p>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3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57,750,181.36	456,999,397.64	-43.60%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末应收票据本期已背书所致。
预付款项	3,458,994.20	33,536,886.07	-89.69%	主要系上年末已预付的采购物资于本期收到所致。
其他应收款	30,764,784.28	65,917,008.07	-53.33%	主要系本期收到转让参股公司南山架桥股权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335,605.37	4,736,938.42	33.75%	主要系本期末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28,179,002.15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租赁资产现值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97,645.60	15,791,485.74	57.66%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设备工程款较多所致。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借款后未续贷所致。
合同负债	41,724,422.75	121,188,445.90	-65.57%	主要系上年末已预收货款的商品于本期交付所致。
应付利息	372,963.36	1,995,884.75	-81.31%	主要系本期借款本金减少，应付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866,622.85	7,745,566.93	-62.99%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63,736,893.31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租赁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58,506,373.65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融资租赁业务原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的金额调整至租赁负债所致。

2、2021年1-3月利润表项目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6,860,736.43	4,948,179.92	38.65%	主要系本期缴纳的增值税附加税较多所致。
其他收益	7,123,451.21	24,776,879.85	-71.25%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少所致。
投资收益	-641,547.53	-318,612.27	-101.36%	主要系本期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企业深创谷亏损所致。

价值变动收益		-7,629,318.70	100.00%	主要系上期确认参股公司容百科技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5,289.62	1,394,330.55	-94.60%	主要系上期转回坏账准备较多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46,692.16	15,867.44	3345.37%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较多所致。
营业外收入	257,054.52	599,126.50	-57.10%	主要系上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营业外支出	480,829.64	155,840.58	208.54%	主要系本期提前解除租赁合同支付的违约金较多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483,113.51	100.00%	主要系上年末子公司翼丰盛破产清算，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61.45		-100.00%	主要系本期按权益法确认的联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3、2021年1-3月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993,112.60	1,075,440,396.48	-36.68%	主要系上年四季度营业收入下降，本期收到的货款较少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314.08	6,388,211.62	-96.29%	主要系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较多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2,603.53	31,323,862.99	-73.33%	主要系上期收到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583,030.21	1,113,152,471.09	-38.05%	主要系上年四季度营业收入下降，本期收到的货款较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1,591,968.77	618,464,286.10	-39.92%	主要系上年四季度材料采购减少，本期支付的货款较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841,047.12	209,551,576.06	41.18%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职工工资较多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400,027.96	33,279,667.25	63.46%	主要系本期缴纳的增值税较多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24,020.64	200,345,863.43	-148.78%	主要系上年四季度营业收入下降，本期收到的货款较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款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4,598.86		10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014,721.60	63,780,105.90	-43.53%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14,721.60	63,780,105.90	-43.53%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122.74	-63,780,105.90	99.56%	主要系本期收到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款、本期构建固定资产较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无新增借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6,337.32	98,089,866.49	-50.60%	主要系上期收到的融资租赁款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56,337.32	198,089,866.49	-75.54%	主要系本期无新增借款与融资租赁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5,172.37	89,465,266.87	-74.43%	主要系上期归还的保理款较多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212,906.61	243,609,026.19	-39.16%	主要系本期无新增借款与融资租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56,569.29	-45,519,159.70	-119.15%	主要系本期无新增借款与融资租赁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73.44	1,631,277.77	-99.52%	主要系本期外币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752,939.23	92,677,875.60	-313.38%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351,628.20	580,914,759.35	-58.28%	主要系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涉及诉讼事项收到起诉状

2021年3月15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邮寄的《民事裁定书》【(2020)粤03民初5666号】及《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2020)粤03民初5666号】，并于2021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上述案件【(2020)粤03民初5666号】的《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材料。（注1）

2、表决权委托生效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传武先生拟通过表决权委托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筹划控制权转让事宜，并于2021年3月29日与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智城”）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依据上述协议，夏传武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93,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12%）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长期排他性地委托给深智城；同时，公司拟向深智城发行股票，深智城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向其发行的99,273,607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4.6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深智城合计将拥有公司192,273,607股股票的表决权，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8.44%。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并提请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4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表决权委托协议》正式生效。公司控股股东由夏传武先生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夏传武先生变更为深圳市国资委。待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深智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通过、国资主管部门（如需）批准；同时，本次发行需经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后方可实施。（注2）

3、签订《项目投资合同》

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9日和2021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了《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同》，通过设立项目公司卓翼科技（河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人民币50亿元。

2021年4月16日，公司完成项目公司卓翼科技（河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

2021年4月23日，公司与河源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完成《项目投资合同》的签署，《项目投资合同》正式生效。
(注3)

4、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

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收到董事、董事会秘书杨栋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杨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职务。（注4）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注1) 公司涉及诉讼事项收到起诉状	2021年03月17日、2021年03月23日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22、2021-023
(注2) 表决权委托生效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021年03月31日、2021年04月02日、2021年04月16日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1、2021-032、2021-033、2021-034、2021-035、2021-036、2021-037、2021-038、2021-042、2021-043、2021-047、2021-053、2021-054
(注3) 拟签订《项目投资合同》	2021年03月31日、2021年04月16日、2021年04月17日、2021年04月24日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1、2021-032、2021-039、2021-053、2021-055、2021-057
(注4)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	2021年04月10日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9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新民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